

在诗词中品味生活的诗情

坚持“两创”
铸就辉煌

戴建业

核心阅读

只有心灵充盈着诗情，才能处处感受生活中的诗意；同样的，只有处处感受生活中的诗意，心灵才会时时洋溢着诗情，感受能力才会日益敏锐细腻。

通过诗词，走近诗人诗作，走近诗人背后的时代与人生，今天的年轻人是可以从中汲取养分的。

我们“要”而且“能”激活沉睡的古典诗词，我们不是古典诗词的旁观者，而是参与了这些诗词在当下的再创作，我们既是读者，也是诗人。

领略平淡之美，感悟生活之诗

在似乎毫无诗意的地方，品咂出浓郁的诗意，这也许是唐代诗人孟浩然最大的本事。

十几年前，我让学理科的儿子重温《春晓》和《过故人庄》，他不以为然地对我说：“有什么好重温的，《春晓》不就是春天睡了一场懒觉吗？《过故人庄》不就是到老家家里吃了一顿饭吗？”我批评他：“你春天懒觉可没有少睡，平时饭也没有少吃，但从没见过你作出诗来，你甚至感受不到这两首诗歌中的诗味。”

只有心灵充盈着诗情，才能处处感受生活中的诗意；只有具备细腻的感受能力，才能在别人觉得乏味的地方发现诗趣。同样的，只有处处感受生活中的诗意，心灵才会时时洋溢着诗情；只有不断发现日常生活中的诗趣，感受能力才会日益敏锐细腻。

有人说，日常生活无非就是柴米油盐，它们往往会冲淡诗情，甚至会消磨诗兴，又如何能领略日常生活中的诗趣呢？

不妨以《过故人庄》为例。此诗写的是孟浩然到老朋友家做客，标题中“过”的意思是拜访、探望。初读感觉不到他是在写诗，倒像

是在和老朋友聊天，而且聊的不过是访友、吃饭、家常，还有临时时答应要常来常往，这一切再稀松平常不过了。

细读你才会发现，诗人对访友有全新的体验。诗一起笔就出手不凡，以“故人具鸡黍”发端，老朋友先备好鸡黍，再请他去做客，是为了突出主人的盛情。古人把吃鸡肉和小米饭，当做农家很隆重的款待，即使今天也显得质朴又温馨。颌联“绿树村边合，青山郭外斜”，绿树“合”字已经够好，“田家”全在浓荫掩映之中，而青山“斜”得更妙，好像青山依偎着城郭的肩膀，连画家都画不出这般景致。“开轩”则“面场圃”，“把酒”只“话桑麻”，看到的是农家景，吃的是农家饭，谈的是农家话。两个老友莫逆于心，离开时，诗人主动说以后不请自来：“待到重阳日，还来就菊花。”

这是一个普普通通的田家，一顿平平常常的饭菜，却激起诗人浓浓的诗情，也带给读者无穷的回味。诗中平静的语调、朴实的语言，与淳朴的农家气氛，构成了高度和谐。如今我们身边许多人，也都喜欢到郊外去吃农家菜，可往往忽略过程中的美感，难得从容欣赏、细心体会，更少有怦然心动。哪怕再美的游览胜地，如果没有感悟美的心灵，没有感受美的心境，只会“到此一游”便作罢。培养对美的感受力，是诗词在今天为我们所需的重要原因。

无论顺境逆境，在诗 中升华人生

可能有人说，今天社会的节奏太快，人们面临各种压力，如何感受生活中的诗意？我因为这些年一直在网络视听平台讲解古诗词，与年轻人有很多互动，所以理解人们当下的生活状态。我想说，通过诗词，走近诗人诗作，走近诗人背后的时代与人生，今天的年轻人是可以从中汲取养分的。

成功欢乐能让人感受喜悦，挫折失败能

让人体验悲伤，尝过人生大喜与大悲的人，更能走进生命的深处，更有生命的耐力与韧性。杜甫一生几乎与贫穷相伴，但他从来没有被贫穷压垮，贫困苦难反而凝成杜诗的珍珠，形成了他那“沉郁顿挫”的风格。他的《空囊》一诗，就以幽默调侃的笔调，写自己无食无衣的苦涩，表现了诗人对困穷的蔑视，对苦难的超越，诙谐而不油滑，幽默而又深刻。

北宋陈师道感叹：“世事相违每如此，好怀百岁几回开？”南宋方岳似乎有意附和：“不如意事常八九，可与语人无二三。”“心想事成”属于美好愿望，“事与愿违”却在日常生活中难以避免。不妨以爱情为例，陆游《钗头凤》大家耳熟能详。75岁那年，暮年陆游重游沈园触景生情，写下《沈园二首》，表达自己刻骨铭心的思念。近代诗人陈衍在《宋诗精华录》中评价说：“就百年论，谁愿有此事？就千年论，不可无此诗。”爱情悲剧成就了爱情名诗，这种“伤心之事”反而使我们更加珍惜爱情，更加热爱生活。

元稹用泪珠写成的“曾经沧海难为水”，苏轼满怀深情写就的“十年生死两茫茫”，让后人体会到爱情的美好，看到了人性的光辉。可见，不仅顺境能引发豪兴，逆境也能激起诗情。不管身处顺境还是逆境，不管情绪昂扬还是低沉，都不妨碍我们走进诗歌意境，感受丰富复杂的情感，获得人生境界的磨砺与升华。

读出自身个性，品出 时代新意

我们要品咂出日常生活中的诗情，就应在古典诗词中读出时代的新意。常言说，“一千个读者有一千个哈姆雷特”，同样，一千个读者有一千个陶渊明一千个李白。一个合格的古典诗词读者，既应读出自身的个性，也应读出处处的时代特性。

我们在一首古诗中读出的“意思”，不必

是作者的“意思”，清人谭献在《复堂词录》中说：“作者之用心未必必然，而读者之用心何必不然”；更不要搬用前人的“意思”。一首唐诗要是宋人这样说，明人还是这样说，清人又是这样说，今天我们跟着也这样说，这一首诗就“读死”了。我们说一首诗是不朽的经典，是说这首诗具有超越时代的魅力，它能引起每个时代读者的共鸣，能抚慰每个时代读者的心灵。诗人是在抒发自己的情感，又好像是在倾诉我们的心声。

这就需要在古典诗词中读出时代的新意。现代阐释学告诉人们，从一篇文学作品中读出的“意思”，是文本与读者视域融合的结果。从读者这一层面讲，视域越广，思考越深，感受越细，我们在诗歌中的所获就越多，对诗歌的体悟就越透。因此，要读出时代的新意，我们就必须走在时代的前列，养成时代的文化人格，具备时代的知识结构，广泛吸收优秀文化营养，在文化和精神上成为时代的弄潮儿。

我在大学中文系授课，即使一年能教200个新生，10年也只能教2000个，100年才能教到2万个。而今，在网络视听平台上讲解古诗词极大拓展了我的教学空间，无论天南海北、国内国外，每个人随时随地都可以来视频网站上听课。很荣幸，“感动中国2022年度人物”颁给了我们这些在网络视听平台“发挥余热”的“银发播客”。我希望自己能尽己所能，在网络上打造一个诗性空间，让年轻人亲近古典诗词，走进古代诗人的心灵世界，以激发年轻人的生命活力，丰富他们的情感体验。

我们“要”而且“能”激活沉睡的古典诗词，我们不是古典诗词的旁观者，而是参与了这些诗人在当下的再创作，我们既是读者，也是诗人。让我们大家一起努力，在古典诗词中品咂现代生活的诗情，和陶渊明一起种豆，和李白一起登山，和杜甫一起感怀，和苏轼一样超然……

（作者为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教授）
制图：张丹峰

让英雄赞歌传唱不息

方标军

“为什么战旗美如画，英雄的鲜血染红了它，为什么大地春常在，英雄的生命开鲜花……”电影《英雄儿女》主题曲《英雄赞歌》荡气回肠，唱出了革命先烈的英勇无畏，成为家喻户晓的红色经典。前不久，我们又在锡剧新作《英雄儿女》里听到了这熟悉的旋律。至此，江苏省演艺集团历时6年创排的锡剧“英雄三部曲”《董存瑞》《刘胡兰》《英雄儿女》全部搬上舞台，谱成一曲缅怀革命先烈、传承红色基因的赞歌。

近年来，红色经典的重新演绎成为舞台亮点，如何站在前作的“肩膀”上出新出彩，是创作者面临的共同课题。就《英雄儿女》而言，同名电影和原著小说《团圆》为观众所熟知，其他专业剧团也有话剧作品面世。珠玉在前，锡剧版主创精心改编故事、打磨表演，带给观众富有地方戏曲特色的审美体验。

“英雄三部曲”选择当今观众易于接受的视角展开叙事，凸显英雄精神。如《英雄儿女》将故事视角由王成改为王芳，设计了不少表现心理活动的唱词，呈现王芳写英雄、唱英雄、学英雄、做英雄的心路历程。全剧一开场，养父王复标从照片中“飘然跃出”，站在王成王芳兄妹面前，与孩子们拉起家常；第五场戏，在月光下，王成在硝烟中跃入王芳眼帘，诉说革命理想……通过情真意切的唱词，王芳的这些内心活动得到细腻刻画，父子情、父女情、兄妹情萦绕其间，展现了王芳化悲痛为力量、将指尖笔变为手中枪的思想转变过程。生活化的情节，不仅让作品更加饱满，同时拉近了观众与革命先辈的距离。《英雄儿女》中，王成在日常生活里与妹妹、战友相互打趣，令现场观众会心一笑。《董存瑞》中，董存瑞会因为受到表扬而欢呼雀跃，也会因为没有获得重要任务而沮丧。这些生活化的细节，是主创们观察与角色年龄相仿的年轻人获得的灵感，使英雄角色更加人性化、接地气，引发观众共鸣。

用锡剧的独特方式讲述英雄故事，是“英雄三部曲”的成功之处。地方剧种特色在于与众不同，既新颖又不失传统韵味，考验着主创团队的创新能力。《英雄儿女》对锡剧特有的簧调、大陆调等进行重新编排，通过交响乐队烘托气氛，并融入《英雄赞歌》旋律，抒发人物情感，塑造人物形象。令人意想不到的，《英雄儿女》还把锡剧传统戏《双推磨》与王成、王芳一家人的经历融合在一起，以推动剧情发展。《刘胡兰》用原汁原味的锡剧唱腔，演绎经典唱段《临别再望众乡亲》，演唱者亮丽的音色、动情的运嗓，更增添了悲壮的艺术效果。《董存瑞》则在音乐编曲中融入《中国人民解放军军歌》和交响乐等元素，以音乐语言呈现解放战争这一宏大历史背景。

具体到人物塑造层面，“英雄三部曲”开掘戏曲程式，聚力英雄叙事，其中的锡剧动作戏让观众印象深刻。为体现战争的残酷，《董存瑞》加入了各种戏曲程式。《刘胡兰》“诱敌”一场戏里，在表现刘胡兰被敌人围追堵截的情景时，运用大量高难度戏曲程式，如在山路上奔跑运用了圆场步，在泥泞路上、高处跃下、爬下山时运用了不同动作。演员做这些复杂的戏曲动作时，唱腔的板式变化也非常频繁，运用了摇板、快板、紧板和慢板等，并随着人物情绪的变化而逐渐高亢，引得现场观众频频赞叹。

山河日新，英雄不朽。“英雄三部曲”以锡剧形式唱响了英雄精神，感动了当下观众。这英雄精神值得文艺工作者不断谱写传唱，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。

（作者为江苏省艺术评论学会会长）

浓郁的乡情

何水木



《乡愈》：王学武著；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。

“我的老家有个湖，弯弯秀水漫过山麓，碧绿是清泉汇聚的颜色，彩带是环绕着湖畔的公路……”在王学武新著《乡愈》里，描写浙江淳安的文字带着浓浓乡情，让人情不自禁地想到：我那远方的家乡，会不会有了新的变化？

久别重逢，再见一面，可以是老友之间，也可以是自己和故乡。小时候，故乡的山川风物润色了童年时光，长大后，我们为梦想远赴他乡，但记忆中的故乡没有褪色，时不时回家看看，成为人们慰藉乡愁的共同选择。在我们的文化视野中，乡愁不仅是社会话题，也是文学母题。无论是孟郊“谁言寸草心，报得三春晖”的游子情怀，还是李白“举头望明月，低头思故乡”的直抒胸臆，抑或是余光中“乡愁是一枚小小的邮票，我在这头，母亲在那头”的一唱三叹，都让人感同身受，勾起自己对家乡的思念和感怀。

在乡情这方广阔的文学空间里，王学武从13年前开启了与故乡新的“相遇”。起初，这些寄托乡愁的质朴文字发布在网络社交平台，引发网友的关注和共鸣，后来集结为“孝亲三部曲”和《乡读手记》。《乡读手记》还入选了国家新闻出版署农家书屋重点出版物推荐目录。这次，作者推出第六部乡情、亲情作品《乡愈》，表达对乡村巨变的感怀、对回归亲情的期盼和对思乡之情的思考、对乡情乡愁治愈心灵的抒怀。

多年以来，作者书写的主题没有改变，书写的笔触逐渐拓宽。“故乡是走过太多次的一段路，有时是那段路上的梦想；故乡是曾徒步赶船，如今公路村村通。”新作中的不少诗歌散文，都尝试用具体意象关联起乡村的变迁发展，传递着积极向上的人生态度。

不变的，还有平静的笔调、平实的文字、平缓的故事。山川风物、家长里短，说到底，是故乡的生活景象触动了读者心中最柔软的地方。“那一桌的菜，满屋飘香。围一桌的亲，近在守望”“故乡是一瓶辣酱，有时是一包冻米糖”……无论是近在眼前的美食美景，还是淳朴善良的乡里乡亲，都给读者留下较深印象，让人好像从字里行间嗅到了家乡泥土的味道，于是便牵挂起那里的人、事、景。

借由乡情抒怀，故乡从实体的存在化为心中的精神家园。留住乡愁就留住了人生的来时路，它会提醒我们，走得再远，也不要忘了为什么出发。乡愁远不只个人私密的情思，而是与我们的亲人、我们的故乡、我们的祖国联系在一起，这也是《乡愈》选择将亲情、乡情、爱国

情贯通起来书写的原由。作者说：“乡情是亲情的延伸，爱国情是乡情的升华。”可以想象，那些背井离乡努力奋发的学子，那些远赴边疆保卫祖国的战士，那些走向海外在各行各业发光发热的普通人，他们的思乡之情，一定转化成了对祖国的热爱、对理想的热忱。

除了阅读《乡愈》这样的文字，今天更要注意乡情，还有很多方式。我们可以在柴可夫斯基《如歌的行板》、阿炳《二泉映月》、马思聪《思乡曲》等音乐经典中倾听乡音乡韵；还可以通过观看影视作品，感受一方水土养一方人的浓郁乡情。正如电视剧《乔家的儿女》编剧杨筱艳分享自己创作的缘起：“一次回国，我下了飞机，坐上大巴车进入南京市，那些高大的、遮天蔽日的梧桐树映入眼帘。刹那间，我热泪盈眶——回家了，这才是我的家乡！这些梧桐树发出我深藏于心的对家乡的爱，这爱如同海浪一般澎湃。我想借助电视剧让更多观众体会家乡之于自己、之于人生的意义。”

用文艺的方式留住乡情，让我们的思绪从作品里的故事飘向远方的故乡，汇入给予我们无穷力量的精神家园。

